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吴延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并对该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给予确认。

公司监事对《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

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草案及摘要的内容。

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摘要》。

本议案属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确保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健全激励计划的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有效保障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并将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和约束机制，我们一致同意该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

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属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激励对象名单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